

檔 號：  
保存年限：

## 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 函

地址：106211 臺北市大安區信義路三段  
140號

聯絡人：葉若涵

聯絡電話：02-27065866 分機：1559

傳真：02-27027723

電子郵件：A111167@nhi.gov.tw

受文者：中華民國藥師公會全國聯合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8月8日

發文字號：健保審字第1110059177A號

速別：最速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無

主旨：異動健保收載Victoza(健保代碼：KC00914216)支付價格  
案，請查照並轉知所屬會員或保險特約醫事服務機構。

說明：旨揭藥品現行支付價格為每支1,371元，依「全民健康保險  
藥物給付項目及支付標準」第46條規定，持有該藥品許可  
證廠商未於本署通知限期內完成價量協議，自111年10月1  
日起，調降支付價格為每支1,302元。

正本：中華民國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社團法人中華民國牙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台灣  
醫院協會、中華民國藥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華民國藥劑生公會全國聯合會、中  
華民國開發性製藥研究協會、台灣藥品行銷暨管理協會、中華民國製藥發展協  
會、臺灣製藥工業同業公會、中華民國西藥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、台北市西  
藥代理商業同業公會、中華民國西藥代理商業同業公會、社團法人中華民國學名  
藥協會、台灣研發型生技新藥發展協會、台北市電腦商業同業公會、本署各分區  
業務組

副本：衛生福利部附屬醫療及社會福利機構管理會、衛生福利部社會保險司、衛生福利  
部食品藥物管理署、台灣諾和諾德藥品有限公司

